

2024年度梅州市梅县区丙村镇人民政府部门 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梅州市梅县区丙村镇人民政府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梅州市梅县区丙村镇人民政府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梅州市梅县区丙村镇人民政府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梅州市梅县区丙村镇人民政府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梅州市梅县区丙村镇人民政府的主要职责是：

（一）宣传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各项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执行上级的决议、决定。研究决定本乡镇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等方面的重大问题。

（二）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严格抓好基层党组织建设各项制度，统筹抓好基层党建工作。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强化“两个责任”，落实农村基党建，全面加强农村基层宣传思想文化工作，健全完善党建引领基层体系，进一步增强党在农村的政治领导力、思想引领力、群众组织力、社会号召力，确保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在基层得到全面贯彻落实。承担辖区内“两企三新”党建工作。

（三）统筹制定区域发展重大决策和建设规划，引导和扶持各类经济组织的发展。实施“百千万工程”、乡村振兴、梅州苏区融湾战略，负责绿美梅县生态建设、美丽圩镇建设、培育“四上”企业等工作，指导农村经济发展，推进农业结构调整，组织引导农村富余劳动力向非农产业和城镇转移。积极维护社会经济秩序，营造公正、公平的发展环境，着力解决工业化和城镇化发展进程中的各种问题，提高经济发展的质量和水平。

（四）统筹负责辖区公共服务工作。组织实施与群众生活密

切相关的各项公共服务，落实劳动就业、社会保障、医疗保障、民政、教育、文化、体育、卫生健康、数据管理、土地流转、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服务等方面相关政策。拓宽服务渠道，改进服务方式，建立健全群众办事一次办结机制。推进便民服务平台标准化建设，深入推进“一窗受理、集成服务”，提升群众获得感和幸福感。

（五）统筹负责辖区综合治理工作。承担辖区平安建设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全面加强全科网格建设，夯实基层治理根基。落实社会矛盾纠纷排查调处机制，综合发挥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和司法调解的作用，及时化解辖区社会矛盾，确保社会稳定。负责辖区公共安全及安全生产监管，构建公共安全防控体系，建立应对突发紧急事件的处理预案，做好安全生产、防汛、防火、防疫、气象灾害防御、食品药品安全等应急管理工作。

（六）统筹负责辖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组织实施辖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依法依规履行辖区规划建设、生态保护、农业农村、卫生健康、市场监管、文化市场、应急管理等领域综合行政执法职责。

（七）完善党领导下的基层社会治理体系，统筹推进辖区社会工作，提高基层自治水平。发挥村（社区）党组织在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建设中的领导核心作用，推进社会主义基层协商民主建设，做好组织群众、宣传群众、凝聚群众、服务群众工作，发挥村（居）民在基层社会治理中的主体作用。

（八）动员辖区内各类单位、社会组织和村（居）民等社会力量参与社会治理，引导辖区内单位履行社会责任，整合区域内各种社会力量为辖区发展服务。

（九）编制本镇财政预决算计划，负责经费的划拨和核算工作，并指导、协调、监督社区和农村合作经济组织的财务、会计、审计工作。

（十）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干部的培育、选拔、管理和使用工作。协助管理上级有关部门驻乡镇单位的干部。做好人才服务和引进工作。

（十一）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丙村镇党委、政府设下列7个正股级内设机构（与区监察委员会派出监察组合署的纪检监察办公室不计入机构限额）和综合行政执法队：

（一）党政和人大办公室。承担镇党委、政府日常事务。负责文电、会务、机要、保密、档案、统计、接待、综合协调、政务公开、对外联络、后勤保障等工作。负责政策性文件、具体行政行为的审核、上报备案工作，承担依法行政、行政执法监督的各项工作，承办行政诉讼、行政赔偿和行政复议工作。负责检查和督促重点工作和中心任务的完成落实情况。负责财政预决算编制、预算执行管理、政府性收支管理、政府采购、固定资产管理、债权债务管理、各项财政性资金使用等工作。负责监督管理本镇所属单位、村级的财务活动，指导村级“三资”管理。负责组织召开人大会议及闭会期间的日常工作，办理人大代表建议提案等工作，做好代表履职学习、联系代表和代表视察、调研、执法检查等履职服务保障工作。承担镇人民代表大会及主席团决定事项的组织实施和督促、检查等工作。负责统筹推进“百千万工程”工作。

（二）党建和组织人事办公室。负责基层党的政治建设、组织建设、宣传、统战、意识形态、精神文明建设等工作。负责党代表的选举、联络及相关服务工作。负责干部人事、机构编制、劳动工资、离退休人员服务等工作。负责基层治理体系建设工作和统筹联村工作。指导协调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工作。负责镇党校日常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内“两企三新”党建工作，指导基层组织、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简称“两新”组织）中党组织和群团组织的建设及管理工作。

（三）纪检监察办公室。承担镇党的纪律检查、监察等工作，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依照党章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依法开展监察工作，对公职人员进行监督，提出监察建议，依法对公职人员进行调查、处置。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指导村务监督机构工作。

（四）经济发展办公室。拟订辖区内的经济发展规划，制定实施相关区域经济政策。负责辖区内经济基础服务。负责工业、服务业经济运行态势分析监测工作。负责重大项目和重点项目的指导管理服务工作，协调解决辖区内工商业经济发展中的突出问题。负责对接科技创新、工信、招商引资、优化营商环境等方面的工作。协助科技人才、企业经营管理人才开发引进。负责优化改善辖区内营商环境各项工作，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负责对接梅州苏区融湾、融入粤港澳大湾区加快振兴发展、培育“四上”企业等工作。承担建设规划的编制和报批，负责基础设施建设和维护、乡道村道公路建设养护管理、征地拆迁等工作。贯彻执行上级有关城市规划建设的政策法规，协助做好城市规划

执行和建设管理的实施工作。协助做好辖区内自然资源的规划、开发利用和保护等工作。

（五）公共服务办公室。负责公共服务、党群服务、社会事务、政务服务等工作。具体负责劳动就业、社会保障、医疗保障、民政、教育、文化、体育、卫生健康、数据管理、残联、退役军人服务等工作。依法依规履行相关行政许可职责和提供相关行政服务。负责党群服务平台建设及管理协调工作。指导推进村（社区）公共服务和综合管理。

（六）平安法治办公室。负责维护辖区内社会秩序稳定，做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平安建设、信访维稳、法制宣传教育、人民调解、法律服务等工作。定期集中排查辖区的矛盾纠纷，受理群众来信来访、投诉事项，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协助环境问题来信来访的调查和污染纠纷、投诉的调解。加强流动人口和重点人员的教育、帮扶工作。引导辖区内单位履行社会责任，组织群防群治，完善治安防控体系。负责网格化工作，推动政府管理、村（社区）自治以及群众团体、社会组织、志愿者服务等融入网格管理，动员广大村（社区）民参与基层治理。承担基层治理综合信息平台运行的管理保障、平台接收事项的交办跟踪和督办。负责社区建设、管理和服务等工作。负责指导基层自治和居民区建设等工作，负责开展对村（居）委会、业委会等的指导、服务工作，落实居住小区综合管理。指导基层开展社区社会工作实践，承担志愿者组织管理服务工作。

（七）应急管理办公室。负责安全生产、防风防汛、防灾救灾、消防管理、卫生健康等各类应急管理日常工作，组织制定、完善和实施各类应急预案。负责组织应急力量，定期开展应急培

训和演练。负责组织安全生产和消防宣传教育工作，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指导村做好应急管理相关工作。

（八）产业促进办公室。拟订辖区内的产业发展规划，引导产业结构调整。负责辖区内产业发展服务。负责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移民、农业、林业、水利等方面工作。牵头乡村振兴、美丽乡村建设工作。负责推进美丽圩镇建设工作。负责推进绿美梅县生态建设工作。负责农村土地承包合同管理、农村宅基地管理、农村产业结构调整和产业化发展的指导、协调等综合管理服务工作，组织引导农村富余劳动力向非农产业和城镇转移。承担动植物防疫检疫、动物重大疫病和农作物重大病虫害监测与防控等工作。负责生态环境保护、人居环境整治等工作。贯彻执行国家关于环境保护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并监督实施。负责编制乡镇环境保护中长期规划，拟定本年度环境保护工作计划和具体安排。组织、指导和协调辖区内环境保护教育、宣传工作，建立并完善公众参与环境保护机制。牵头组织协调农业污染、生活污染及工业污染的综合防治工作。负责村环境连片整治工作。负责辖区饮用水源的保护。

综合行政执法队，副科级。负责辖区内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按照有关法律规定以乡镇名义在辖区范围内相对集中行使行政处罚权。依法依规履行辖区范围内的自然资源和规划建设、生态保护、农业农村、卫生健康、市场监管、文化市场、应急管理等领域综合行政执法职责。牵头建立综合行政执法平台及网格化执法管理模式等工作。负责辖区内日常行政执法巡查和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开展群众监督和社会监督。协助处理辖区内重大行政违法案件，完成辖区内重大、临时、突发事件的执法工作和重大保

障执法工作。负责城市综合管理，街容街貌整治维护等工作。做好辖区内市容环卫、园林绿化、城镇化建设和管理工作。按照乡镇现行的职权目录做好违法占地、违法建设管控等相关工作。负责辖区污染防治监督管理，做好辖区内环境监察执法工作，督促辖区建设项目落实环境保护制度。

综合行政执法队按正股级设置3个执法中队和1个法制审查室：

执法一中队（加挂市场监督管理所牌子）：按照乡镇现行的职权目录负责辖区内市场监管、卫生健康和文化市场领域基础性监管工作和日常行政执法巡查工作，承担市场、食品药品和医疗器械、公共卫生、文化市场等相对集中行政处罚以及行政检查、行政强制等行政执法工作，依法依规行使行政处罚权。

执法二中队：按照乡镇现行的职权目录负责辖区内应急管理、自然资源和规划建设、城市综合管理等领域日常行政执法巡查工作和行政执法工作，承担安全生产、应急处理、消防救援、自然资源、规划建设、农村建房、城乡整治以及包括违法占地、违法建设在内的城市管理等相对集中行政处罚和行政检查、行政强制等行政执法工作，依法依规行使行政执法权。

执法三中队：按照乡镇现行的职权目录负责辖区内农业农村、和生态保护等领域日常行政执法巡查工作和行政执法工作，承担农业、林业、水务和生态保护等相对集中行政处罚以及行政检查、行政强制等行政执法工作，依法依规行使行政执法权。

法制审查室：负责对辖区内执法工作、执法案件进行审查把关和监督，对案件的合法性和合理性进行书面审查，并参与复杂、疑难执法案件的办理。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梅州市梅县区丙村镇人民政府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梅州市梅县区丙村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705.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3,054.7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22.9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287.9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72.0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49.9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18.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705.53	本年支出合计	57	3,705.5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3,705.53	总计	60	3,705.5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梅县区丙村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705.53	3,705.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54.70	3,054.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194.50	2,194.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322.54	1,322.5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871.96	871.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3.32	3.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3.32	3.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28.18	28.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28.18	28.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13.69	813.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13.69	813.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2.95	222.9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2.95	222.9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2.95	222.9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87.91	287.9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84.91	284.9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84.91	284.9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72.03	72.0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9.03	9.03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9.03	9.0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63.00	6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63.00	6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9.94	49.94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49.94	49.94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49.94	49.94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8.00	1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18.00	1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18.00	18.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梅县区丙村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705.53	2,417.46	1,288.07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54.70	2,194.50	860.19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15.00	0.00	15.00	0.00	0.00	0.00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15.00	0.00	15.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194.50	2,194.5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322.54	1,322.54	0.00	0.00	0.00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871.96	871.96	0.00	0.00	0.00	0.00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3.32	0.00	3.32	0.00	0.00	0.00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3.32	0.00	3.32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28.18	0.00	28.18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28.18	0.00	28.18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13.69	0.00	813.69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13.69	0.00	813.69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2.95	222.95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2.95	222.95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2.95	222.95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87.91	0.00	287.91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84.91	0.00	284.91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84.91	0.00	284.91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72.03	0.00	72.03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9.03	0.00	9.03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9.03	0.00	9.03	0.00	0.00	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63.00	0.00	63.00	0.00	0.00	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63.00	0.00	63.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9.94	0.00	49.94	0.00	0.00	0.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49.94	0.00	49.94	0.00	0.00	0.00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49.94	0.00	49.94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8.00	0.00	18.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18.00	0.00	18.00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18.00	0.00	18.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梅州市梅县区丙村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705.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054.70	3,054.7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22.95	222.95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87.91	287.91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72.03	72.03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49.94	49.94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8.00	18.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705.53	本年支出合计	59	3,705.53	3,705.53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3,705.53	总计	64	3,705.53	3,705.53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梅县区丙村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705.53	2,417.46	1,288.0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54.70	2,194.50	860.19
20101	人大事务	15.00	0.00	15.00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15.00	0.00	15.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194.50	2,194.5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322.54	1,322.54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871.96	871.96	0.00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3.32	0.00	3.32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3.32	0.00	3.32
20132	组织事务	28.18	0.00	28.18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28.18	0.00	28.18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13.69	0.00	813.69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13.69	0.00	813.6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2.95	222.95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2.95	222.95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2.95	222.95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87.91	0.00	287.9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00	0.00	3.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00	0.00	3.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84.91	0.00	284.91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84.91	0.00	284.91
213	农林水支出	72.03	0.00	72.03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9.03	0.00	9.03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9.03	0.00	9.03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63.00	0.00	63.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63.00	0.00	63.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9.94	0.00	49.94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49.94	0.00	49.94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49.94	0.00	49.94
229	其他支出	18.00	0.00	18.00
22999	其他支出	18.00	0.00	18.00
2299999	其他支出	18.00	0.00	18.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梅州市梅县区丙村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42.6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3.52
30101	基本工资	419.37	30201	办公费	9.79
30102	津贴补贴	643.08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468.41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16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5.2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2.29	30206	电费	41.1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4.42	30207	邮电费	27.4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8.57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6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1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5.0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6.8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1.26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2
30302	退休费	132.94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4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2.32
30304	抚恤金	90.01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8.3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16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48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7.8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3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273.93	公用经费合计		143.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梅县区丙村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梅县区丙村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梅县区丙村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0.00	0.00	15.00	0.00	15.00	45.00	14.52	0.00	4.48	0.00	4.48	10.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梅州市梅县区丙村镇人民政府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梅州市梅县区丙村镇人民政府2024年度总收入3,705.53万元，其中本年收入3,705.5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705.5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68.68万元，增长18.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增加604.25万元，二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61.83万元，三是城乡社区支出减少15.9万元，四是农林水支出减少127.44万元，五是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增加49.94万元，六是其他支出减少4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梅州市梅县区丙村镇人民政府2024年度总支出3,705.53万元，其中本年支出3,705.5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2,417.4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0.34万元，增长1.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减少了31.49万元，二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了61.83万元。

2. 项目支出1,288.0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38.34万元，增长71.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增加了635.74万元，二是城乡社区支出减少15.9万元，三是农林水支持减少了127.44万元，四是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增加49.94万元，五是其他支持减少了4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梅州市梅县区丙村镇人民政府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3,705.5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705.5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68.68万元，增长18.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增加604.25万元，二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61.83万元，三是城乡社区支出减少15.9万元，四是农林水支出减少127.44万元，五是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增加49.94万元，六是其他支出减少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无。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梅州市梅县区丙村镇人民政府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3,705.5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705.53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048.99万元，增长3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增加777.54万元，二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了87.15万元，三是城乡社区支出增加了279.66万元，四是农林水支出减少了161.3万元，五是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增加了49.94万元，六是其他支出增加了1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无。

三、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梅州市梅县区丙村镇人民政府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4.5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60万元的24.2%，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1.58万元，下降44.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4.48万元，完成预算15万元的29.9%，比上年决算数减少8.95万元，下降66.6%；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4.48万元，完成预算15万元的29.9%，比上年决算

数减少8.95万元，下降66.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0.04万元，完成预算45万元的22.3%，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63万元，下降20.7%。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上年支出结算数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48万元，占30.8%；公务接待费支出10.04万元，占69.2%。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开支内容包括：（1）参加会议支出万元，主要用于无；（2）出国谈判、工作磋商支出万元，主要用于无；（3）境外业务培训及考察万元，主要用于无。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48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4.48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主要用于日常公务活动。

3. 公务接待费支出10.04万元，主要用于日常公务接待活动，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635次，接待人数共2,625人。主要包括接待省、市、区各职能局机关单位来人检查及区各乡镇来人交流等公务活动。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43.5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69万元，下降2%。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落实厉行节约要求，经费支出有所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02.2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3.5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8.6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02.2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1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执法队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

目14个，二级项目14个，共涉及资金1110.19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86%；组织对2024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4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共组织对0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其中，对0个项目分别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无。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110.1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无。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1118.19万元，执行数1110.19万元，完成预算的99%。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百千万工程”相关工作，推进乡村产业、基础设施、人居环境、绿美生态和基层治理等。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118.19万元，执行数为1110.19万元，完成预算的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百千万工程”相关工作，推进乡村产业、基础设施、人居环境、绿美生态和基层治理等。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主要目标任务已保质保量完成，圩镇及各村基础设施和环境卫生得到了极大的改善，保障了群众出行安

全，改善了生态环境，提升乡村风貌，进一步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单位没有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重点绩效评价，因此没有重点绩效评价报告要向社会公开。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